

证券代码：839549 证券简称：永星股份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江苏永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：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3 月 28 日 9 时 00 分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

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9549	永星股份	2022年3月22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江苏省宿迁市生态科技化工园区扬子路六号公司二楼会议办公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议案》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11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的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2-006)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,议案序号为(一);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:

(1)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;

(2)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,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(复印件)、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持股凭证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

份证；

(3)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

(4) 由非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

(5) 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2年3月27日13:00至15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江苏省宿迁市生态科技化工园区扬子路六号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：联系地址：江苏省宿迁市生态科技化工园区扬子路六号
公司二楼会议办公室联系人：张桂云联系电话：0527-81083685 邮政编码：
223800

(二) 会议费用：会议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永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永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3月11日